

方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方城县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4 日在方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方城县财政局局长 张金付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在，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78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增长 12.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4404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84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383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331 万元、调入资金 27837 万元，收入总计 723729 万元。支出完成 5639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7%，增长 10.9%，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6488 万元、调出资金 1036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582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127 万元，支出总计 66474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58988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6775 万元，为预算的 91.6%，增长 13.2%，加上上级补助等收入，收入总计 665274 万元。支出完成 493906 万元，为预算的 94.2%，增长 12.8%，增支 56010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等支出，支出总计 606286 万元。收支相抵，年

终结余 58988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全部由县本级完成。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066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8%，下降 13%，加上债务转贷收入 11779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70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221 万元，调入资金 10366 万元，收入总计 229752 万元。执行中因争取专项债券、上级补助等因素，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8952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8%，下降 29.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98 万元、调出资金 2783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550 万元，支出总计 22001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9741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全部由县本级完成。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60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9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67 万元。支出完成 5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2%。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02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县级统筹管理，与县本级收支情况相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07167 万元，为预算的 98.9%，增长 3.7%。支出完成 191032 万元，为预算的 104.7%，增长 0.5%。收支相抵，年度收支结余 1613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25959 万元。当年支出安排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834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5266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95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4148 万元，工伤保险 800 万元，

失业保险 389 万元。

（五）凤瑞、释之街道办事处收支决算情况

凤瑞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550 万元，为预算的 184.5%，增长 9.3%；支出完成 3618 万元，为预算的 101.9%，增长 19.5%。

释之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833 万元，为预算的 151%，增长 17.1%；支出完成 2715 万元，为预算的 84.8%，下降 0.2%。

（六）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

2023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8000 万元，用于调整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丧葬补助、医疗救助补助等重点民生支出。

（七）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73715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995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372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73523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9924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535990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定限额。

2023 年，全县共争取政府债券 1616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3837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8237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35600 万元）；专项债券 11779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16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790 万元）。

2023 年，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60038 万元，其中：本金 38376 万元（一般债券 35826 万元，专项债券 2550 万元），利息 21662

万元。

二、2023年落实县人大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2023年，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围绕市域副中心城市建设，靠前实施各项财政政策，强化资源统筹，保障重点支出，推进财政改革，加强风险管理，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财力保障。**一是持续提高服务经济水平。**继续落实减税降费、增值税留抵退税、惠企政策财政奖补，为市场主体减负，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助推实体经济发展及全县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全县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规模达5.5亿元。投入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资金池资金400万元为市场主体纾困，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全年为12家中小微企业实现融资1169万元。兑现惠企资金2.1亿元，2023年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670万元，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鼓励引导我县工业企业快速复产、稳产达产。新增专项债券116000万元，争取国债资金31450万元，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发放爱心消费券2318万元，统筹131万元支持旅游景区开展免门票活动，促进消费持续回暖。**二是支持产业转型发展。**全年科学技术支出13135万元，增长40.1%，高出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幅29.2个百分点。落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财政奖补，加大县本级对科技创新的投入力度，带动培育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家，支持建成创新研发平台24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4家，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覆盖率达93.5%。统筹3200万元，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重

点培育，支持轴承装备制造、超硬材料、医药制造业三大主导产业链发展，着力支持发展特色农业，加快旅游业和电商物流等第三产业蓬勃发展。**三是助推乡村全面发展。**全年农林水支出 97611 万元，增长 4%，投入力度进一步加大。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统筹上级及县级资金 27617 万元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争取产粮大县、产油大县等奖励资金 7287 万元。统筹 22273 万元，用于发放耕地地力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支持提高农业生产和农民生产积极性。筹措资金 9546 万元，支持 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稳粮增产基础。统筹 5711 万元，继续落实各类农业保险，支持开展小麦“一喷三防”、玉米大豆“一喷多促”等防灾减灾作业，为种粮农户提供风险保障。统筹资金 14646 万元支持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人居环境改善、村级组织运转等，加快乡村建设发展。**四是持续加大民生资金投入。**聚焦群众关心的就业、医疗、教育等“急难愁盼”问题，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全县民生支出 40.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2%，各项民生政策较好落实。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75650 万元，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政策，突出抓好困难群体等重点群体就业；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保障水平、农村低保、农村特困人员财政补助标准等稳步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兜牢。全年教育支出完成 137535 万元，同比增长 8.6%，着力扩大公办幼儿园的覆盖面，完善落实各学段学生资助制度，推动教育优质均衡高质量发展。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42422 万元，同比增长 12.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64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89 元。全年节能环保支出 3052 万元，有力支持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等工作。全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35 万元，有力满足了人民高品质精神文化需求。**五是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完成各类评审预结算项目 220 个，送审金额 28.3 亿元，综合审减率为 10.4%。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成功发放各类补贴资金 7.4 亿元，惠及群众 35 万人次。全年政府采购总成交金额 66817 万元，比预算节约资金 3217 万元，节约率为 4.8%。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完成了 19 个重点项目和 1 个重点部门的财政评价工作，涉及资金 59038 万元。全面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预警，认真做好法定债务还本付息、隐性债务存量化解等工作，偿还拖欠企业账款工作有序推进。**六是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持续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的约束力。进一步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乡财县管改革。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和实施方案，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做好全县 210 家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不断提高内控管理质效。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积极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位居全市第一名。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但仍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的基础尚不牢固，民生等刚性支出压力持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部分预算编制还不够精准细化，预算执行严肃性需要进一步增强；有的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全过程绩效管理尚未真正建立等。县审计局对 2023 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就发现的问题提出了

建设性意见建议。县政府已要求有关部门按照审计意见，加大审计整改力度，县财政局认真落实整改任务，有的问题已在审计过程中整改，有的问题正在从制度机制层面研究具体整改措施。

三、2024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县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在全县财政收入下滑、支出加大的情况下，积极克服收支矛盾突出困难，努力筹措资金，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1-6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3869 万元，为预算的 52.5%，下降 2.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4027 万元，为预算的 48.3%，下降 1.8%；非税收入完成 29842 万元，为预算的 62.3%，下降 2.5%。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3281 万元，为预算的 47.8%，增长 12.6%。支出项目完成主要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63 万元，下降 4.8%；

国防支出 68 万元，下降 13.9%；

公共安全支出 1320 万元，下降 5.1%；

教育支出 78596 万元，增长 1.8%；

科学技术支出 15227 万元，增长 6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5 万元，增长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92 万元，增长 0.2%；

卫生健康支出 21751 万元，增长 0.4%；

节能环保支出 1843 万元，增长 12.5%；
城乡社区支出 15459 万元，增长 0.5%；
农林水支出 59915 万元，增长 42.9%；
交通运输支出 14859 万元，增长 13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9 万元，增长 58.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8 万元，下降 95.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5 万元，增长 47.4%；
住房保障支出 3232 万元，增长 255.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65 万元，增长 178.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69 万元，增长 13%；
其他支出 757 万元，增长 75.5%；
债务付息支出 8 万元，增长 300%。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2310 万元，为预算的 48.8%，
下降 2.4%；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8414 万元，为预算的
43.2%，增长 9.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605 万元，为预算的 15.1%，
下降 31.1%；支出完成 77301 万元，下降 53.8%，主要为：注册资
本金 17809 万元，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项目二期、王庄城中村改造
建设等征地拆迁补偿资金 8284 万元，建设用地缴纳耕地占用税
4571 万元，购买学位资金 2977 万元，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建设工程
款 2000 万元，三河一廊土地流转 1612 万元，被征地农民社保
费 979 万元等。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1561 万元，为预算的 55.1%，下降 1.5%；支出完成 99570 万元，为预算的 48.7%，增长 1.3%，主要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1200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75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669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43222 万元。

4. 凤瑞、释之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

凤瑞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130 万元，为预算的 44.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40 万元，为预算的 39.7%。释之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726 万元，为预算的 54.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08 万元，为预算的 53.7%。

5. 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98200 万元，均为专项债务限额。至 6 月底，政府债务限额累计 83535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995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3540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累计 76464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9785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566790 万元。

我县已发行政府债券 50700 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122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74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1100 万元。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34157 万元，其中：本金 21286 万元（一般债券 13586 万元，专项债券 7700 万元），利息 12871 万元（一般债券 4119 万元，专项债券 8752 万元）。

总体看，今年上半年，全县财政运行总体保持平稳态势，有力保障了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但受房地产市

场低迷等因素影响，土地财政收入锐减，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增大，完成全年目标需要付出艰苦努力。收入方面，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预算的 52.5%，超序时进度 2.5 个百分点，完成“时间过半、任务超半”目标任务，但较去年同期下降 2.1%，增幅位于十三个县市区第 3 位，收入压力较大。税收收入完成预算的 48.3%，不及预期，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4.4%，结构位于十三个县市区第 8 位；增速较去年同期下降 1.8%，收入增速放缓，从上半年看，税收收入只有 1 月份和 5 月份为正增长，其余月份均为负增长，并且降幅逐渐加大，16 个税种呈现“九增七减”的趋势，税收下行压力明显。整体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进度达到预期，但也存在着收入增长不均衡、各税种之间的增幅情况相差明显的问题。支出方面，坚持“过紧日子”财政方针，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收回资金优先用于“三保”和重点民生领域，各项民生政策得到较好落实，住房保障、科学技术、农林水、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增长 225.1%、66%、42.9%、1.8%、0.4%、0.2%。

（二）下半年重点工作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严格执行县人大批准的预算，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拿出更多务实有效的举措，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

一是开源节流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严肃收入组织工作纪律，依法依规、科学征收，确保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收入质量稳步提升。及时跟进上级最新支持政策和财政资金投向，指导部门做好项目的前期储备谋划，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坚持开

源节流、增收节支，加大力度盘活存量资产资源，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想尽办法节约非必要财政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

二是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落实。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盘活经济发展新动能。发挥好政府投资引导作用，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债券资金。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持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充分调动社会投资积极性。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深入实施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益。

三是全面落实“三保”保障责任。始终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优先位置，千方百计落实“三保”资金需求，保障“三保”支出不留缺口。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三保”支出达到省厅核定规模前，除应急救灾类之外的其他预算支出，系统不予通过，确保“三保”支出进度达到合理水平。

四是强化重点领域财力保障。支持城镇基础设施、生态环保、民生服务等重大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运用相关专项资金、财政支持政策等，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把科技创新作为重要投入领域和重点支出事项，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足额保障兑现就业、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和文化事业等各项民生政策，财政新增部分进一步向民生领域倾斜，确保各项财政资金发挥保障作用，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五是做好财政运行风险防范。坚持“以收定支”，落实“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的管控机制，避免出现超支风险，

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早落实偿债资金，确保法定债务不出现风险。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积极稳妥处置和化解隐性债务，抓好政府拖欠企业账款清偿化解，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扎实推进国有功能类公司市场化转型，严格防范国有企业债务风险。聚焦库款保障风险，加快清理消化财政暂付款，密切关注财政运行情况，确保财政资金链安全。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平稳健康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